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5 名，无缺席会议的监事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关于选举沈倡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。

沈倡研，男，1964 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。历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产业管理部部长、综合管理部部长、内控部部长，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，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；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监事，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（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

● 报备文件

《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